枣庄仲裁委员会拟增聘仲裁员公示名单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》《枣庄仲裁委员会章程》《枣庄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为加强枣庄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队伍建设，提高案件办理能力，扩大仲裁社会影响力，进一步优化和提升目前仲裁员队伍的年龄结构和专业领域，经初步资格审查，拟增聘陈鑫等33人为第五届枣庄仲裁委员会仲裁员，现予以公示。

陈 鑫 山东君雅律师事务所

范光杰 山东诺善律师事务所

巩学武 山东舜天（枣庄）律师事务所

郭玮炜 山东齐鲁（枣庄）律师事务所

韩晓冬 山西建初晓律师事务所

郝 坤 山东龙头律师事务所

孔 倩 广东一埠律师事务所

李采薇 山东康桥（枣庄）律师事务所

李 岳 山东祺博律师事务所

栗 可 山东全和律师事务所

梁继文 山东华师律师事务所

刘海旭 北京市权达律师事务所

孟令新 山东康桥（枣庄）律师事务所

孟 阳 山东荆河律师事务所

庞宜刚 山东善国律师事务所

王保国 上海同易律师事务所

王纯银 山东长明阳律师事务所

王洪伟 山东荆河律师事务所

王淑华 山东建筑大学法学院

王涛涛 山东光复律师事务所

王信国 山东滕达律师事务所

王延旗 山东荆河律师事务所

王 勇 山东康桥（枣庄）律师事务所

徐 斌 山东龙头律师事务所

杨庆良 山东全和律师事务所

姚克枫 北京国标律师事务所

于光进 青岛仲裁委员会

于昕晖 山东德衡（枣庄）律师事务所

余佳奇 湖北忠三律师事务所

张 辉 山东长明阳律师事务所

郑均喜 山东德衡（枣庄）律师事务所

郑 琳 枣庄学院

朱宝丽 山东建筑大学法学院

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（2021年3月23日－2021年3月25日），欢迎社会各界监督。监督举报电话：0632-3352110。

枣庄仲裁委员会

2021年3月21日